

证券代码：838296

证券简称：国韵实业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辽宁国韵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月10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沈阳市皇姑区宁山中路42号沈阳数字经济产业大厦主楼9层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1月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陈岗
- 会议列席人员：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同意聘任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酬金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决议于 2024 年 1 月 25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10:00 在沈阳市皇姑区宁山中路 42 号沈阳数字经济产业大厦主楼 9 层采用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于公司 2024 年 1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辽宁国韵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03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辽宁国韵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第四届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辽宁国韵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 月 10 日